**个人事迹**

体育学院

何雨璇

在校期间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热爱党、热爱祖国、热爱社会主义，并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，按时提交思想报告，并不断学习先进的社会主义思想，领悟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在思想上，作为学生党员，积极要求进步，提高自己的思想文化素质，坚定共产主义理想信念，树立远大理想，努力提高个人的党性观念。时刻牢记要保持自身的先进性，不断进步，虚心向他人请教，接受同学监督。

经常参加盲校志愿服务，马拉松志愿服务等参加志愿服务，参加志愿服务活动五十多小时。在本次疫情防控工作中，积极配合社区体温统计，并服务社区生活用品补给工作。我在武汉上学，武汉就像我的家，作为一名共青团员，首先要做到不激进，不造谣，不传谣，坚定信心，同舟共济，和武汉一起加油，并在今年积极响应党的号召，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，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任务中，经受住了考验。

 在工作方面，我担任了学院学工助理，负责大学生资助版块的工作，我特别重视和同学之间的交流与沟通，加强与伙伴之间的互助与合作。近两年的学工工作，让我充分意识到，作为一名学生干部，首先要有成绩征服同学，然后用行动去感化同学，这样才能得到同学们的信任与喜欢。“小不忍则乱大谋” 控制自己的情绪是作为一名学生干部的必备条件。我时刻在鞭策自己，努力做到最好。走进这个知识的殿堂，无论是哪一方面我都从严要求自己，做事做人都恪守自己的准则，并且在2019年2月被评为校级优秀学生干部；2019年3月被评为体育学院优秀学工助理；2019年5月被评为校级资助工作“先进个人”。

 在学习方面，我认为学生的本职工作就是学习，只要努力，就有回报，成绩是最有力的证明。所以，我时时刻刻以此来鞭策自己，学习态度认真，学习目的明确。两年半来，我获得了两次国家励志奖学金，两次校级奖学金。大学的生活不是想象中的虚度光阴，所以我一直都履行着自己的诺言。并且把自己的知识应用在实际中，积极参加院校各种活动，在湖北第二师范学院第八届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作品中荣获三等奖；今年10月在湖北第二师范学院2019“百生讲坛”演讲比赛中荣获二等奖。不断在学习中增长知识，在人生旅途中陶冶情操，在社会实践中磨练意志。

作为体育专业的学生，我们要做到理论与技术兼重，在不断丰富理论知识的同时加强自身技术。两年来，我也注重专项技术的学习与裁判工作的实践，并且在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大众路跑全国赛中荣获优秀裁判员；今年暑假在湖北省大学生武术套路锦标赛中荣获个人三等奖，团体二等奖；2019年11月在湖北省瑜伽锦标赛中荣获第一名；在2019年11月获得社会体育指导员资格证。

 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遵守团的章程，履行团员义务，并按要求参加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和团的活动。没有违规违纪行为。

特此向团组织提出申请。